

沈阳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（10kv 外电部分）招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（招标编号：DGYJ-2024GC-ZB005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 年 03 月 07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10kv 外电部分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沈阳冠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26.004046 万元，质量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正勤电气（沈阳）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28.500000 万元，质量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50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沈阳冠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何芳/；

中标候选人(正勤电气（沈阳）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娄明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沈阳冠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正勤电气（沈阳）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沈阳冠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第一名；

中标候选人(正勤电气（沈阳）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第二名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1) 异议提出时间：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)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招标结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，并同时向指定邮箱发邮件（联系人：陈军洁 联系电话：15373259627、0316-2073355，邮箱：wzgszbc@163.com），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：

(1) 异议书（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，相关请求及主张，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等）；

(2)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；

(3) 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，对授权委托人的授权书及有效身份证件；



以上材料，异议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。

三、其他

沈阳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（10kv 外电部分）招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管理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分公司

地 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建白路 116 号

联 系 人：曹翔

电 话：022-25937941

电子邮件：tj_caox@cnpc.com.cn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44 号

联 系 人：肖雯洁

电 话：0316-2176373、2073355

电子邮件：wzgszbc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肖雯洁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